

LIANLUODONGTAI

第 9 期

(总第六百三十二期)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编

2021 年 6 月 18 日

湘潭市持续推动代表“联系群众办实事”活动

自 2018 年起,湘潭市人大常委会先后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双联”工作开展“五个一”活动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深化“双联”工作推动人大代表“全员进站”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市人大代表接待日活动的意见》,推动代表联系群众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促进代表更好地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帮助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2021 年,湘潭市人大常委会以代表接待日活动为载体,全面推动湘潭市五级人大代表开展“联系群众办实事”主题活动。

明确代表接待日活动时间与功能定位

明确每月 15 日为我市五级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接待日。代

代表接待日活动是代表依法履职、反映民意的重要载体。代表通过接待日活动,向人民群众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听取人民群众对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意见和建议,了解原选区选民或者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的要求,为在本级人大会议期间参加审议、提出议案和建议作好准备。代表不直接处理问题,通过执行代表职务,参加代表活动,推动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

建立健全代表接待日活动机制

一是建立领导带头机制。职务代表带头到代表工作室(站)接待人民群众,通过多种方式听取、反映原选区选民或者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二是建立五级联动机制。代表接待日活动以所在地的市县乡三级人大代表为主,市县乡人大代表一般每年在代表工作室(站)接待3次左右,在潭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一般每年接待2次左右。三是建立线上接待机制。网络平台与代表工作室(站)共同推动,互为补充,通过微信群、手机短信等方式,拓宽代表联系群众渠道。四是建立联络员机制。各代表工作室(站)配备联络员,由乡镇人大主席、街道人大工委主任确定相关人员兼任,负责代表接待日活动的联系联络、群众意见的收集整理、问题的反馈等服务工作。五是建立与代表小组活动相结合机制。结合开展代表接待日活动,组织代表开展视察、专题调

研、报告履职情况、履职学习、法律咨询宣传等活动。

规范代表接待日活动流程

代表接待日活动按年度预安排、通知公告、接待登记、收集处理、办理督办、反馈公布的流程进行。一是年度预安排。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联工委负责指导代表工作室(站)于年初制定年度预安排计划。制定计划注重征求代表意见。二是通知公告。代表工作室(站)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代表参加接待日活动,并在辖区范围内向人民群众公告接待日代表姓名、工作单位和联系电话。三是接待登记。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面对面,听取群众反映问题和建议。四是收集处理。对于在代表工作室(站)收集到的群众意见,由负责接待的代表及时梳理,综合分析,科学分类。对群众普遍关注、反映强烈的问题,由乡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协助代表进一步开展调研,结合实际情况形成代表建议;对处理相对简单的问题,直接交相关部门办理;对属于咨询类的问题,向有关职能部门咨询了解后及时答复群众;对需要上级有关部门解决的问题,以代表建议的形式向有关部门反映。五是办理督办。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联工委采取对接相关部门、召开协调会、督办代表建议等方式,督促问题解决。六是反馈公布。代表将办理情况及时反馈给代表工作室(站),及时反馈给人民群众。

代表接待日活动成效明显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曹炯芳在岳塘区五里堆街道代表工作室接待群众时，群众反映的货运东站公交站安全隐患、东北路道路拉通、兴江花苑小区水表管道改造等问题，通过相关部门协调，得到妥善解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李江南在宝塔街道代表工作室接待群众时，群众反映的红旗社区月华北路河东大道至红旗新村路段道路坑洼严重的问题和河东三大桥下东湖东路因项目建设封闭多年居民通行不便的问题，现场相关部门充分沟通拿出方案，预计6月底全面完成。市人大代表、市纪委书记胡卫兵在岳塘区下摄司街道运河社区接待人民群众，推动该社区的岳塘一完小小区用电模式实现专变转公变，85户居民用上便宜电。该社区光荣楼因土地性质问题无法办理不动产证导致住户子女就近入学的问题得到解决。雨湖区广场街道市二酱厂小区健身场地和器材建成，江麓“三供一业”改造完成；中瀚小区新电梯到位；楠竹社区罗金塘小区的供水改造完成……今年来，我市五级人大代表累计接待人民群众592人次，收集各类问题389件，推动解决相关问题142件。

市县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作为群众反映问题的“中转站”，充分发挥收集问题、分类处理、督促解决、跟踪督办的作用，每月接待日后的两天内，将各工作室需市、县两级相关部门解决的问题一一分

类,转化成人大代表建议或及时向相关部门交办或召开协调督办会议,推动问题解决。今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共收到代表在“联系群众办实事”活动中所收集,向市级层面反映的问题共 48 件,做到推动解决一件问题销号一件,真真正正让群众满意。

(湘潭市人大常委会供稿)

送: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研究室、新闻局、《中国人大》杂志社

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

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工作机构,省纪委省监委驻省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

省人民政府组成人员所在单位

各市州、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联工委

责任编辑:石 韧 谢峥嵘 联系方式:0731—85309270 hnrlddt@163.com

批准文号:湘党简准字〔2000〕第 28 号